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中信建投证券 CHINA SECURITIES

证券研究报告·行业动态

券商三季度盈利短期承压，全年基本盘未改

非银金融

核心观点

证券：上市券商三季度单季业绩回落源于市场回调与自营高基数，前三季度稳健增长的基本盘未改。**保险：**短期利润波动不改保险行业长期向好趋势，看好长期估值修复和高股息配置投资机会。**香港市场及港交所观点：**紧平衡格局下非银基本面改善与估值修复的共振或具结构性机会。**多元金融观点：**政策红利释放与技术红利兑现共振，建议紧扣“低估值+高股息+高成长”主线。

摘要

证券：上市券商三季度单季业绩回落源于市场回调与自营高基数，前三季度稳健增长的基本盘未改。42 家上市券商前三季度营收同比+18.7%、归母净利润+23.8%，经纪、利息、投行、资管均保持 20%以上增长，利润增速高于营收。三季度单季归母净利润同比-16.9%，其中自营投资净收入由上年同期 745 亿元高基数降至 349 亿元，是主要拖累；经纪仅小幅下滑，投行、资管仍双位数增长，轻资产业务韧性充足。个股中华安证券、招商证券、中金公司、广发证券兼具增速与盈利质量。当前头部券商 PB 普遍在 1 倍上下，处于近年偏低位置，可关注三类标的：自营敞口低、经纪与两融占比高的抗周期券商，投行与资管份额集中的头部券商，以及直投跟投项目进入兑现期的券商。需留意成交额中枢若继续下移，单季波动仍会反复。

保险：短期利润波动不改保险行业长期向好趋势，看好长期估值修复和高股息配置投资机会。三季度资产端短期波动拖累利润表现，但营运利润等指标仍具韧性。负债端 NBV 增速较上半年环比走弱，主因同期高基数和 65 号文落地对销售节奏的短期扰动，长期需求基础仍然坚实。居民储蓄险旺盛需求+行业“反内卷”政策利好+渠道端发力拓增量+分红险转型优质量四重利好共振，上市险企长期基本面向好趋势明确。当前板块估值处于较低历史分位数，安全边际充足。截至 10/23 收盘，国寿/平安/太保/新华 PEV 为 0.62/0.59/0.42/0.52x，处于过去 3 年 14/34/8/37%分位数，处于过去 5 年 14/32/15/59%分位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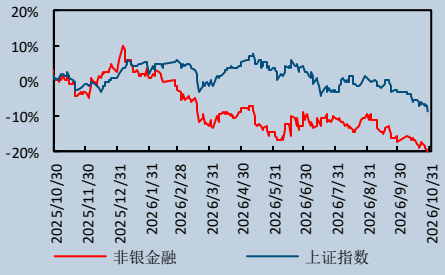
风险提示：市场价格波动的不确定性，企业盈利预测不确定性，技术更新迭代。

维持 强于大市

赵然
zhaoran@csc.com.cn
021-68801600
SAC 编号:S1440518100009
SFC 编号:BQQ828
吴马涵旭
wumahanxu1@csc.com.cn
SAC 编号:S1440522070001
沃昕宇
woxinyu@csc.com.cn
010-56135215
SAC 编号:S1440524070019
李梓豪
lizihaodcq@csc.com.cn
010-56135214
SAC 编号:S1440524070018
何泾威
hejingwei@csc.com.cn
SAC 编号:S1440525070007

发布日期： 2026 年 11 月 01 日

市场表现



相关研究报告

本报告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本报告目的，不包括香港、澳门、台湾）提供。在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情况下，本报告亦可能由中信建投（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在香港提供。同时请务必阅读正文之后的免责条款和声明。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目录

一．证券行业观点 1
二．保险行业观点 4
三．香港市场及港交所观点 5
四．多元金融板块 7
4.1 消费金融行业观点 7
4.2 租赁行业观点 9
五．推荐股票池 10
六．行情回顾 10
6.1 大盘表现 10
6.2 板块及个股表现 10
七．行业概况 11
7.1 证券 11
7.2 保险 13
7.3 多元金融板块 14
7.4 香港市场及港交所 15
八．重要事件点评 16
九．行业重要新闻 17
9.1 证券业新闻 17
9.2 保险业新闻 20
十．公司公告 23
风险分析 29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一．证券行业观点

10 月 26 日至 10 月 30 日，证券 II（中信）指数-4.52%，跑输非银指数、上证 50 指数以及沪深 300 指数。

42 家上市券商 2026 年三季报点评：前三季度利润同比+24%，三季度单季受市场回调与自营高基数扰动

（1）总体：前三季度高增，三季度单季回落属环境和基数问题

42 家上市券商 2026 年前三季度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4979 亿元、同比增长 18.7%，归母净利润 2092 亿元、同比增长 23.8%，利润增速高于营收。三季度单季营收 1341 亿元、同比-20.0%，净利润 541 亿元、同比-16.9%。

单季回落主要与两件事有关。**一是三季度权益市场回调，**方向性自营浮盈回吐。**二是投资业务存在高基数。**去年同期市场交易与投资情绪处于高位，上市券商当季投资净收入达 745 亿元，今年三季度只有 349 亿元、同比-53.2%，投资净收入一项的同比减少额（约 396 亿元）已超过营收总降幅（约 336 亿元），贡献了营收降幅的大部分。三季度单季经纪净收入同比下滑 6.7%，而利息净收入仍同比增长 18.6%，交易端先冷、两融端尚稳。

个股方面，华安证券（营收+98.1%、归母净利+169.6%）、招商证券（营收+87.0%、归母净利+94.8%）、中金公司（营收+47.9%、归母净利+101.7%）增速居前，中泰证券（归母净利+61.3%）、广发证券（归母净利+46.6%）、中信建投（归母净利+44.7%）紧随其后。天风证券（归母净利-90.3%）、太平洋（归母净利-35.5%）、红塔证券（归母净利-32.2%）、国信证券（归母净利-28.9%）归母净利下滑较多。

（2）经纪：前三季度+28%，三季度小幅下滑主要是“量稳价跌”

42 家合计经纪净收入 1429 亿元、同比+27.9%，但收入增速持续低于市场成交额表现，核心原因是“量增价减”。经纪佣金率延续下行，叠加公募费率改革后分仓佣金收缩，通道与机构业务的费率都在走低。三季度单季经纪净收入 451 亿元、同比-6.7%，或与三季度成交节奏前高后低、后半段活跃度回落有关，同时去年同期正值行情高位、基数偏高。

个股中，西部证券（+45.1%）、兴业证券（+43.7%）、国金证券（+40.5%）、华泰证券（+39.2%）、广发证券（+37.9%）增速居前，中信证券（+34.7%）、国泰海通（+34.2%）、中信建投（+33.8%）、中金公司（+33.5%）保持同步高增。浙商证券、国联民生、西部证券的超额增速部分来自并购并表。规模上，中信证券（147.3 亿元）、国泰海通（145.2 亿元）居前。

（3）投行：低基数上修复，IPO 常态化是主要驱动

42 家合计投行净收入 317 亿元、同比+26.2%，三季度单季 123 亿元、同比+28.1%，是三季度增速较高的主营业务，主要与 IPO 发行常态化、股权融资规模回升有关。

个股中，中金公司投行净收入 53.1 亿元、同比+80.7%，规模列第一，增速在主要券商中列第一。中信证券（51.2 亿元、+38.9%）、国泰海通（37.4 亿元、+42.2%）稳居前三，财通证券（+61.8%）、广发证券（+50.2%）、招商证券（+43.1%）增速也较高。分化同样存在。华安证券（-71.6%）、国海证券（-70.8%）、东兴证券（-40.3%）、信达证券（-39.3%）投行收入降幅在 40%左右或以上，项目储备与客户资源继续向头部集中。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4）资管：规模扩张支撑增长，三季度增速放缓值得留意

42 家合计资管净收入 418 亿元、同比+25.6%，三季度单季 143 亿元、同比+18.7%，增长主要来自管理规模扩张与费率企稳，头部券商资管及公募子贡献较大。

中信证券（108.7 亿元）、广发证券（72.7 亿元）、国泰海通（58.3 亿元）规模居前，同比分别增长 24.9%、28.4%、36.4%。兴业证券因低基数同比+1599%（19.5 亿元），弹性最大。招商证券（-5.8%）是头部券商中唯一下滑。单季增速低于累计增速，或与三季度权益市场回调、新发产品放缓有关，资管业务对权益市场温度仍较敏感。

（5）投资：前三季度小幅增长，三季度单季回落，直投跟投项目成分化关键

42 家合计投资净收入 2036 亿元、同比+9.0%，三季度单季 349 亿元、同比-53.2%，是单季业绩下滑的直接原因。原因大致有三层。一是三季度权益市场回调，方向性持仓浮盈回吐。二是去年同期投资净收入基数较高。三是券商之间直投跟投项目收益分化，部分券商科创板项目集中兑现，部分存量直投项目则面临浮盈回撤。

从个股数据看，华安证券（60.0 亿元、+203.2%）、招商证券（209.6 亿元、+185.8%）大概率受益于直投跟投兑现与固收稳健，广发证券（+67.8%）、中信建投（+46.5%）、中金公司（+43.3%）、华泰证券（+35.2%）均实现 30%以上增长。国信证券（-67.8%）、天风证券（-63.3%）、太平洋（-52.1%）、东吴证券（-45.3%）自营收入下滑较多。

（6）总结与展望：单季扰动不改全年基本盘，低估值下关注三条配置线索

客观看，前三季度券商业绩放在近几年里属于较好的水平。利润增速高于营收，经纪、投行、资管、利息共同增长，减值损失绝对规模有限，增长结构比单靠自营拉动的年份更健康。三季度单季下滑更多是市场回调与高基数叠加的结果，而非经营层面的恶化。

从头部券商看，中金公司（+101.7%）、招商证券（+94.8%）、广发证券（+46.6%）、中信建投（+44.7%）利润增速居前，中信证券+34.0%，盈利增长相对稳健。国泰海通（+12.7%）、华泰证券（+18.1%）受高基数影响增速相对平缓。

投资展望上，头部券商 PB 普遍在 1 倍上下。配置上建议沿三条线索展开。个股方面，继续看好三条主线：1）科技项目储备丰厚，大投行业务具备差异化竞争力的券商；2）大财富业务市占率与收入弹性领先的券商及金融科技标的；3）中长期视角下国际化提速驱动 ROE 中枢上行的头部券商。

本周（10 月 26 日至 10 月 30 日）A 股市场日均成交额 15993.03 亿元，较节前环比+1.52%，同比回落-31.22%。成交回落主要受三方面因素拖累：一是市场仍处于调整阶段，本周主要宽基指数普遍下跌，赚钱效应偏弱，交投情绪较为低迷；二是前期成交贡献较高的科技主线获利资金趋于兑现离场，而融资盘、ETF 及公募新发等增量资金入场节奏放缓，叠加高频量化交易受约束，市场呈现存量资金收缩的特征；三是 10 月进入三季报密集披露期，资金观望等待业绩验证，交易意愿受到一定抑制，此外去年同期市场成交处于相对高位，同比回落亦包含一定基数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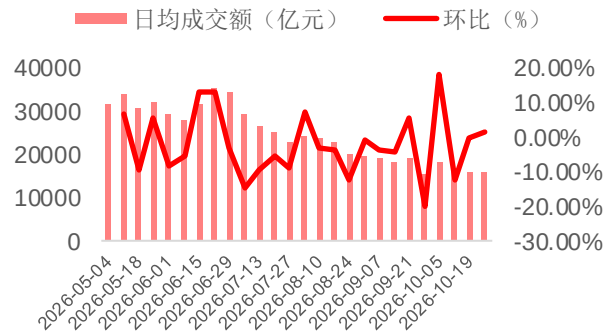
两融余额整体有所回升，但仍然处于历史高位。截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沪深北三市融资融券余额达 23,849.61 亿元，同比回落 6.13%，环比小幅-1.92%，占 A 股流通市值为 2.67%。年初以来两融余额整体保持正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增长态势，表明市场风险偏好仍处于修复通道，杠杆资金对后市预期并未发生根本性转向。当前两融余额占流通市值比重稳定在2.7%附近，杠杆水平与市值扩张基本匹配，系统性加杠杆风险总体可控。后续若两融余额能在当前高位平台企稳甚至重拾升势，则将进一步印证增量资金入场的持续性，为市场提供额外的流动性支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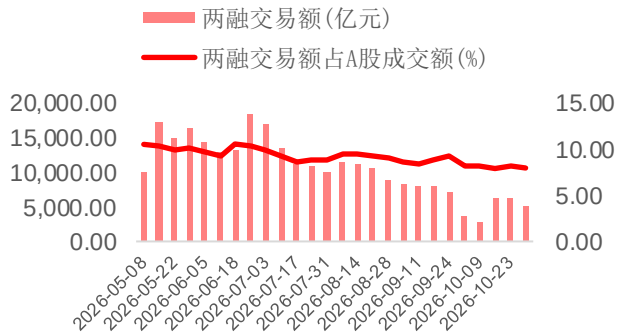
IPO与再融资节奏平稳，聚焦新质生产力。IPO发行方面，按发行日统计，2026年10月（截至9日）共上市8家企业，募资97.05亿元；再融资方面，企业股权再融资规模合计269.20亿元。从发行结构观察，IPO市场延续科技企业领衔的特征，上市及申报标的集中于半导体、人工智能、新能源等新质生产力核心赛道，行业分布与产业结构升级方向高度契合。科创板与创业板的制度包容性持续增强，未盈利硬科技企业的上市通道进一步拓宽，优质科技企业的审核效率有所提升。再融资方面，定向增发仍占据股权融资的主导地位，政策层面围绕优质公司支持、科创企业适配、机制便利化三大方向持续优化。可转债作为股债结合工具，在再融资体系中的功能有所拓展。整体而言，股权融资市场在保持节奏平稳的同时，资源配置功能向科技创新领域倾斜，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支持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制度基础持续夯实。

图表1： 日均股票成交额变化（亿元）



数据来源：公司公告，中信建投

图表2： 各周两融余额变化（亿元）



数据来源：公司公告，中信建投

公募基金方面，规模持续增长，股票型基金占比小幅减少。根据同花顺的统计，截至10月30日，我国公募基金净值规模实现38.36万亿元（剔除ETF联接基金市值，ETF使用最新场内规模），较2025年底+4.36%。与2025年底相比，股票型基金净值占比由14.80%减少4.15pct至10.65%，债券型基金由30.21%增加3.36pct至33.57%，而混合型基金则从9.95%增加0.04pct至9.99%。2026年以来，随着三阶段费率改革正式收官、业绩比较基准指引落地、信息披露新规强制披露盈利投资者占比等核心指标，以及绩效考核管理指引将三年以上中长期考核权重提升至80%以上并建立股东分红与投资者盈亏挂钩机制，公募行业从“规模导向”向“回报导向”的转型已获制度性支撑。上述政策协同发力，标志着我国公募基金业全面迈入以投资者利益为核心、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的新阶段。

估值水位：截至10月30日，万得证券II(申万)板块PB(LF)估值约为1.17倍，位于过去一/三/五年的0.22%/13.99%/9.25%分位。

外部环境：美联储10月议息按兵不动，降息窗口继续后移，政策重心仍在控通胀。10月28日FOMC以10比2的投票维持联邦基金利率在3.75%—4.00%不变，两名反对者主张再加息25个基点，而9月美联储刚加息25个基点。支撑这一定价的数据呈现“增长强、通胀反弹”的组合：二季度GDP环比折年增速上修至2.2%，9月CPI同比上涨3.7%、高于8月的3.4%，其中汽油价格单月上涨9.1%、贡献了过半涨幅，核心PCE为3.4%，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失业率 4.1%。9 月会议纪要显示，多数官员认为年底前可能还需加息一次，市场对 12 月再度加息的定价接近八成，政策下一步取决于通胀与就业数据谁先松动。

二．保险行业观点

板块表现： A 股方面，本周中信保险 II 指数涨跌幅 2.19%，跑赢中信非银金融指数（-2.35%），跑赢沪深 300 指数（-2.92%），跑赢上证指数（-2.48%）。

三季度资产端短期波动拖累利润表现，但营运利润等指标仍具韧性。三季度上市险企利润同比下降，主因是高基数叠加权益市场波动导致投资收益大幅下滑。新会计准则下，上市险企更多公开权益投资按 TPL 模式计量，其公允价值波动直接计入当期利润，导致上市险企会计利润对权益市场表现的敏感性明显放大，且短期波动性提升。但剔除短期投资波动后上市险企经营业绩仍具较强韧性，平安、太保前三季度营运利润同比+8.3%、+5.6%，国寿剔除公开市场权益短期波动后的净利润同比+15.8%。

负债端 NBV 增速较上半年环比走弱，主因同期高基数和 65 号文落地对销售节奏的短期扰动，长期需求基础仍然坚实。25 年三季度受预定利率调整影响新单保费增速较快、带来较高基数，而今年预定利率保持稳定。26 年 7 月正式实施的 65 号文进一步强化了银保渠道“报行合一“要求，短期可能对银保渠道销售节奏带来一定扰动，但长期来看有望进一步推动业务质量和头部险企在银保渠道市场份额的提升。财险方面，人保、平安、太保保费仍保持稳健增长，其中非车险成为重要增长引擎；综合成本率延续同比改善，在 Q3 大灾相对较多背景下仍保持承保盈利。

2026 年 10 月 28 日，民政部就新修订的《养老机构等级划分》国家标准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其中明确，养老机构等级评定遵循“自愿申请，科学合理，质量为重，注重实效，客观公正，程序规范”的原则。通过综合考察养老机构的环境、设施设备、运营管理、服务的基础上对养老机构进行等级划分。养老机构的等级分为五个等级，等级越高，表示养老机构在环境、设施设备、运营管理、服务方面的综合能力越强。

资产端：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沪深 300 指数较上年末下降 13.92%。本周末 10 年期国债收益率较上周末上升 1.00BP 至 1.6500%。Wind 房地产指数本周累计下降-4.78%，Wind 央企指数本周累计上升 0.66%。

估值：当前 P/EV 估值友邦 1.19x、平安 0.60x（A 股）/0.49x（H 股）、太保 0.45x（A 股）/0.33x（H 股）、国寿 0.62x（A 股）/0.36x（H 股）、新华 0.51x（A 股）/0.34x（H 股）、太平 0.27x；中国财险 2026 年 P/B 为 0.98x，众安在线 P/B 为 0.47x。

投资建议：看好保险板块中长期价值的估值修复和高股息配置投资机会。居民储蓄险旺盛需求+行业“反内卷”政策利好+渠道端发力拓增量+分红险转型优质量四重利好共振，上市险企长期基本面向好趋势明确。后续宏观经济政策加码若超预期，有望成为板块估值修复催化。当前板块估值处于较低历史分位数，安全边际充足。截至 10/30 收盘，国寿/平安/太保/新华 PEV 为 0.62/0.60/0.45/0.51x，处于过去 3 年 15/39/19/35%分位数，处于过去 5 年 15/40/27/56%分位数。

个股方面，从估值修复的逻辑来看，太保、平安修复空间相对更大，而若权益市场行情演绎超预期，则新华、国寿的业绩弹性更为充足。**整体来看，当前推荐排序为中国平安、中国财险、中国太保、中国人寿、新华保险、友邦保险。**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图表3： 保险/保险科技行业估值比较表（截至 10 月 30 日收盘，A 股收盘价：元；港股收盘价：港元）

公司名称	股票编号	收盘价	P/EV		P/B		估值分位数				股息率
			2025	2026E	2025	2026E	过去1年	过去3年	过去5年	过去10年	2025
A股											
中国平安	601318.SH	52.80	0.64	0.60	0.96	0.88	19%	39%	40%	20%	5.1%
中国人寿	601628.SH	34.60	0.67	0.62	1.64	1.48	10%	15%	15%	8%	2.5%
中国太保	601601.SH	30.66	0.48	0.45	0.98	0.86	17%	19%	27%	13%	3.8%
新华保险	601336.SH	50.25	0.54	0.51	1.41	1.26	0.8%	35%	56%	29%	5.4%
中国人保	601319.SH	7.42	-	-	1.06	0.95	39%	38%	34%	-	3.0%
H股											
中国平安	2318.HK	49.74	0.51	0.49	0.77	0.71	4%	44%	36%	18%	6.3%
中国人寿	2628.HK	23.88	0.39	0.36	0.97	0.87	4%	61%	77%	50%	4.2%
中国太保	2601.HK	26.22	0.35	0.33	0.71	0.63	1.6%	40%	56%	28%	5.1%
新华保险	1336.HK	38.84	0.36	0.34	0.93	0.83	0.8%	54%	72%	52%	8.2%
友邦保险	1299.HK	75.40	1.31	1.19	2.34	2.14	26%	37%	22%	11%	2.6%
中国太平	0966.HK	16.96	0.29	0.27	0.55	0.49	2%	55%	73%	-	7.3%
阳光保险	6963.HK	3.49	0.28	0.26	0.59	0.57	16%	-	-	-	6.4%
中国财险	2328.HK	16.28	-	-	1.08	0.98	63%	71%	83%	65%	4.9%
众安在线	6060.HK	8.99	-	-	0.48	0.47	1%	0%	0%	-	

数据来源：Wind，中信建投证券

注：1）中国人保、阳光保险、中国人民保险集团的 2025 年 BPS 预测为 wind 一致预期；2）除中国人保、中国人民保险集团、中国财险、众安在线的估值分位数为 PB 分位数外，其余均为 PEV 分位数；3）估值分位数计算时假设 1 年有 250 个交易日。

三．香港市场及港交所观点

紧平衡格局下非银基本面改善与估值修复的共振或具结构性机会。10 月以来港股市场有所调整，恒生指数-5.36%，恒生科技指数-11.73%，香港市场整体跑输 MSCI World Index 的 4.54%。资产端，截至 10 月 30 日港股整体市值为 42.40 万亿港元，较 9 月底-6.76%；资金端，10 月以来港股成交活跃度有所下降；ADT 为 1806.51 亿港元，环比-10.53%；其中，南向资金 ADT 环比-12.75%，占比 20.39%。衍生品成交量亦有所上升，期货 ADV 为 56 万张，环比+0.73%，同比-9.13%；期权 ADV 为 88 万张，环比-5.94%，同比-11.77%。

利率方面，10 月以来 HIBOR 利率再次上行；截至 10 月 30 日，6M HIBOR 达 3.46%，环比-0.08pct，年初至今以来+0.57pct；而随着 HIBOR 维持高位预计港交所的投资收益也将持续高涨，“对冲”效果有望凸显。

从做空成交金额占比来看，港股做空活跃度有所上升；10 月港股卖空成交金额占比环比-2.25pct 至 18.31%；而从最新更新的港股空仓占比来看，截至 10 月 30 日，空仓金额占总市值的比例较 9 月底下降 0.05%至 2.33%。

四季度港股交投活跃度如何展望？

四季度港股交投活跃度大概率延续“紧平衡”格局，全面放量上行的条件尚不充分，结构性轮动仍是主基调。2026 年上半年港股市场经历一轮调整，恒生指数累计下跌 10.73%，恒生科技指数下跌 18.92%。北京时间 9 月 17 日凌晨，美联储宣布将联邦基金利率目标区间上调 25 个基点至 3.75%–4.00%，为 2023 年 7 月以来首次收紧政策。点阵图中位数显示 2026 年底前或再加息一次，2027 年利率维持不变。决议落地后，10 年期美债收益率回升至 5%上方，美元指数升破 100，全球风险资产普遍承压。10 月底的议息会议上，美联储维持利率不变，但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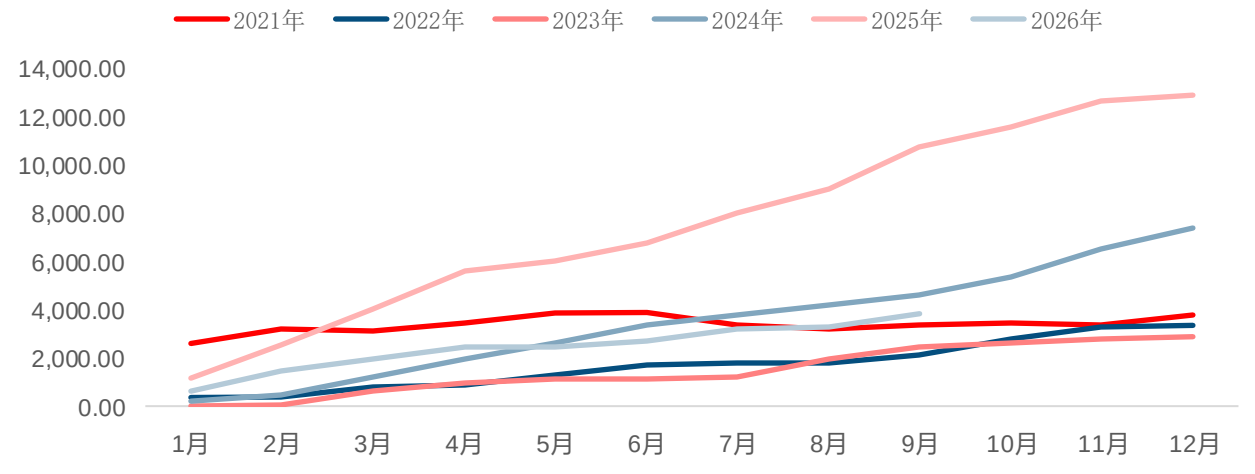
政策立场仍偏鹰，高利率维持时间可能长于此前判断，外部流动性约束已由预期转为现实，投资者情绪偏审慎。综合当前动态研判，下半年港股交投活跃度更可能呈现结构性分化，而非整体跃升。

从外部流动性与资金结构看，港元利率与美元联动下的估值压制，以及内外资行为分化，是资金面的两条主线。在联系汇率制度下，港元拆息整体趋近美元息率，美联储 9 月加息落地后，香港金管局随即跟随上调基准利率 25 个基点至 4.25%，港元利率将随美元维持高位，对港股估值修复构成阶段性压制。内资方面，南向资金此前创纪录的流入态势在 2026 年有所放缓，流入节奏有所反复。配置结构上，资金呈“哑铃型”调仓特征，正从高估值互联网板块流向高股息红利及创新药、新消费等方向。外资方面，在美联储政策路径不确定性仍存的背景下，机构对降息启动时点的预期存在分歧，四季度外资系统性补仓力度存疑。整体看，南向资金下半年流入或高于上半年，仍有望构成主要增量来源，但全年资金面大概率维持紧平衡。

从资产供给与盈利修复看，资产结构优化与供给端压力并存，盈利验证仍是核心变量。一方面，硬科技企业赴港上市持续火热，上市储备项目为中长期流动性提供底层支撑；另一方面，下半年限售股解禁叠加 IPO 与再融资集中释放，供给端扩容对资金承接能力构成考验，存量资金面临分流压力。在盈利层面，港股非金融板块下半年利润修复有望持续，但企业盈利增速整体仍弱于此前预期，市场正从“估值驱动”转向“盈利验证”，需等待盈利预期上修的共振信号。

综合来看，下半年港股交投活跃度能否延续，取决于三重博弈：其一，沃什领导下的美联储政策演化节奏，9 月加息已落地，10 月议息会议维持利率不变，但年内仍存一次加息可能，2027 年利率维持不变的指引意味着外部流动性宽松时点或后移，后续议息会议与通胀数据仍是重要观察节点；其二，南向资金流入节奏能否保持稳定；其三，新股供给扩容与资金承接力之间的动态平衡。在外部流动性收紧预期与内部盈利修复偏慢的双重约束下，下半年港股更可能呈现“紧平衡”下的结构性活跃，而非全面放量上行。高股息防御板块与 AI 应用、创新药、新消费等景气赛道或继续呈现轮动特征，而传统互联网及金融板块可能相对承压。市场趋势的实质性扭转，仍需等待盈利预期上修与外部流动性环境改善的共振信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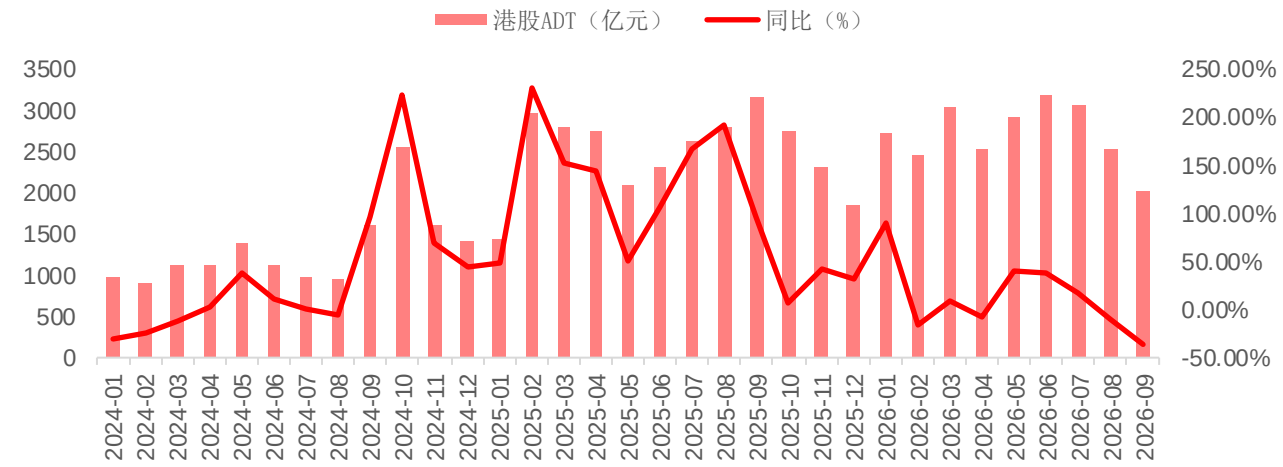
图表4： 南向资金各年净买入规模对比（亿元）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证券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图表5： 港股个月 ADT 变化（亿元）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证券

四．多元金融板块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本周中证金融科技行业指数下跌 13.3%，纳斯达克金融科技指数下跌 2.34%，对比同期沪深 300 指数下跌 2.9%。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 3.00%；5 年期以上为 3.50%。

4.1 消费金融行业观点

在《个人贷款业务明示综合融资成本规定》落地、促消费政策加码及 AI 技术提效的三重驱动下，消费金融行业正从隐性定价博弈转向显性成本竞争。行业处于政策红利释放与技术红利兑现的共振期，但盈利端的压力释放尚未结束。建议紧扣低估值、高股息、高成长三重主线，重点配置奇富科技、信也科技等头部平台。此类机构凭借合规先发优势与精细化运营能力，既能承接行业基本面修复的 β 行情，又能通过技术壁垒构筑超额收益 α，当前处于盈利筑底与估值修复的共振窗口。

（1）行业基本面：量稳、价降、质优，盈利底与估值修复同处验证期

量：渗透率提升对冲存量博弈。2026 年宏观刺激叠加经济回暖，线上信贷服务渗透率持续提升。尽管监管趋严，但头部消金及助贷机构凭借合规流量与场景优势，预计放款量仍将维持同比+5%-10%的稳健增长。

价：综融成本透明化倒逼定价中枢下移，盈利端进入压力释放期。新规强制要求明示所有费用，消除灰色收费空间，短期内压制名义利率上限。据东方财富 Choice 数据，2026 年上半年奇富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10.98 亿美元、归母净利润 1.89 亿美元，同比分别下降 20.7%和 61.7%；信也科技实现归母净利润 1.26 亿美元，同比下降 39.7%，定价上限约束对头部平台收入与利润的挤压已在报表端充分体现。中期看，随着 ABS 发行常态化、AI 技术降低单客运营成本及风险成本改善，行业收入增速有望逐步筑底，定价透明化有利于头部机构通过规模效应摊薄成本，缓解息差收窄压力。

质：前瞻指标环比改善，资产质量分化加剧。D1 首逾率、D30 回收率、D90 逾期率等前瞻指标已现拐点。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在监管统一标准下，资产质量优先恢复的公司将获得更高的业绩弹性。蚂蚁整改完成及第三张征信牌照落地，标志着监管环境进入稳定期，为行业估值修复提供制度保障。

（2）监管新规深度解读：从“形式合规”到“实质定价锚定”

监管范围无缝衔接，封堵套利空间。“综融成本新规”不仅覆盖小贷公司，更将银行、消金、助贷等全业态纳入统一披露框架。其核心在于统一各类放贷主体的“综合融资成本”计算口径，防止机构通过变换牌照类型或拆分费用结构进行监管套利。这意味着，无论持牌主体为何，只要面向 C 端放款，均需遵循同一套成本展示与定价约束标准。

与助贷新规形成“组合拳”，锚定长期利率下行目标。《助贷新规》侧重“清理灰色模式”，打掉双融担、会员费等隐性收费，实现定价透明化；而《小贷指引》及“综融成本新规”则在透明基础上，进一步提出“降至 LPR4 倍”的长期硬性要求。二者协同，标志着消费信贷行业从“打击违规”迈向“引导合理定价”的新阶段，为行业设定了明确的长期利率天花板。

合规成为核心竞争力，而非单纯成本。新规下，连续 6 个月合规可获监管评级提升，优先享受税收减免、普惠金融再贷款支持及稳定的征信权限。合规能力直接转化为融资成本优势与获客效率，头部机构的马太效应将进一步强化。

（3）行业格局演变：客群重分层与市场化出清加速

客群竞争白热化，下沉市场面临商业可持续性大考。优质客群（利率 12%-18%区间）将成为全行业争夺焦点，利润空间或被进一步压缩。而在“综融成本”硬约束下，高风险、高服务成本的长尾客群若无法在 LPR4 倍以内实现盈亏平衡，将被迫退出。这倒逼机构必须依靠 AI 风控与精细化运营来拓展“可盈利的下沉边界”。

监管套利消失，行业整合提速。缺乏科技能力、依赖高息差的中尾部小贷公司将加速出清（数量已从近 9000 家降至 5385 家）。资本雄厚、科技领先的头部机构将通过并购、受托管理等方式扩大份额，行业集中度显著提升。

商业银行：受双重监管，司法保护上限 24%，但实际定价多在 3%-8%。监管已叫停价格战，未来聚焦公务员、国央企等低风险优质客群，基本不存在隐性收费与暴力催收问题。

消费金融公司：窗口指导平均定价需在 20%以下，产品区间 12%-24%。作为银行客群补充，覆盖次优至长尾客户，风险定价策略多元，是承上启下的关键层级。

小贷/互联网小贷：短期受 24%约束，长期（2027 年底前）自营业务需降至 LPR4 倍。关键认知纠偏：助贷业务本质是科技服务，收入源于流量与服务费，与贷款利率脱钩，不受 LPR4 倍限制。普惠金融定位不变，仍是银行与消金的重要补充。头部机构短期或因合规调整经历“量减”，但长期将受益于行业出清后的市场份额集中与盈利质量提升。

（4）投资策略：规避脆弱主体，聚焦两类“合规赢家”

重点关注两类标的：一是股东背景雄厚、融资成本低廉的国有/产业系消金公司：天然适应低利率环境，具备穿越周期的资金优势。二是金融科技实力突出、成功转型自营的头部信贷科技平台，其合规安全垫厚，“综融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成本新规”对其表内业务冲击可控。正向循环已形成，合规记录良好→监管评级提升→获得低成本资金与征信支持→拓展优质客群→进一步巩固合规优势。

资产证券化发行方面，2026 年 10 月 26 日至 10 月 30 日内，以发行公告日统计，共有 15 只银行/互联网消费贷款 ABS 发行，合计 141.00 亿元，占比 25.8%；共有 15 只融资租赁债权 ABS 发行，合计 124.99 亿元，占比 22.9%；共有 2 只微小企业贷款 ABS 发行，合计 9.00 亿元，占比 1.6%。当周资产证券化发行规模合计 546.82 亿元，消费贷款与融资租赁债权两类基础资产合计占比 48.6%，仍是发行市场的主力品种。

4.2 租赁行业观点

核心观点：兼具“高息差、低不良、高股息”的三优特征。当前租赁行业（含融资租赁与金融租赁）的投资价值体现在三个核心维度：高净息差（头部公司净息差达 4%左右）、低不良率（行业整体不良率稳定在 1%左右）、高股息回报（行业平均股息率超 6%）。这三重优势叠加当前行业整体估值处于历史极低分位，使其在金融市场波动加剧、资产荒延续的背景下，成为兼具防御属性与确定性回报的优质配置方向。

基本面方面：息差高位运行，资产质量持续改善，头部公司盈利韧性延续。具体来看：（1）净息差维持在较高水平。尽管金融行业净息差普遍承压，租赁公司凭借资产端定价韧性和下沉信用带来的高租金收益率，净息差仍有缓冲空间。据《中国金融租赁行业发展报告 2026》样本统计，2025 年前三季度金融租赁企业平均净息差为 3.43%，显著优于商业银行整体水平；头部上市机构盈利韧性更强，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江苏金租租赁业务净利差达 3.73%，同比提升 2 个基点，负债端成本下行部分对冲了资产端收益率的波动。（2）盈利增长保持稳健。据东方财富 Choice 数据，2026 年前三季度江苏金租实现营业总收入 53.42 亿元，同比增长 15.2%，归母净利润 26.96 亿元，同比增长 10.2%，基本每股收益 0.47 元；港股上市租赁公司中期业绩同样稳健，2026 年上半年国银金租实现营业收入 145.50 亿港元、归母净利润 33.48 亿港元，同比增长 21.1%，远东宏信实现归母净利润 25.58 亿港元，同比增长 2.7%。头部机构在行业出清过程中保持了收入与利润的正向增长。

（2）资产质量稳步改善，不良率持续走低。金融租赁公司的资产质量指标近期呈现明显改善，不良融资租赁资产占比出现下降。据中国银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发展报告，截至 2025 年末，全行业不良融资租赁资产率为 0.91%，同比稳步下降；头部机构资产质量表现更优，截至 2026 年 6 月末，江苏金租不良融资租赁资产率为 0.89%，维持近五年低位，拨备覆盖率达 397.6%，风险抵补能力保持充裕。

（3）高股息属性突出，构成重要安全边际，上市租赁公司仍然呈现高股息低估值特征。2025 年上市金融租赁公司分红比例维持较高水平，江苏金租 2025 年度股利支付率达 53.6%，对应股息率约 2.6%；国银金租分红比例为 25%，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为估值提供较强安全垫。

政策与监管方面，正本清源，加速行业分化与头部集中

（1）监管框架系统性重塑：2025 年以来，监管政策密集出台，构建起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动态监管机制：《金融租赁公司监管评级办法》（2025 年 1 月）：合理调整评级要素、优化监管评级级次、完善评级流程，强化评级结果与资本补充、业务准入的直接挂钩。《金融租赁公司融资租赁业务管理办法》（2025 年 12 月 5 日发布，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共设 8 章 68 条，以"全业务流程"为核心，覆盖尽职调查、风险评价与审批、合同的订立与执行、租后管理、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等环节，填补了金融租赁行业微观操作层面的部分制度空白，标志着监管逻辑转向微观业务穿透式管理。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2）回归“融物”本源，遏制“类信贷”业务：新规强调融资租赁业务合规性的首要前提是租赁物类型合规，严禁非设备类售后回租和"低值高买"，强化租赁物适格性审查，从根本上封堵"高评高贷"套利空间。政策核心目标是推动行业从"类信贷"模式回归"融资+融物"本源，更好服务实体经济设备更新与产业升级需求。

（3）行业分化加剧，资源向头部集中：短期来看，合规成本抬升与存量清理将带来行业阵痛，但长期将推动行业从"规模扩张"转向"质量提升"。头部公司凭借专业化能力与合规优势将进一步集中市场份额，中小公司需通过细分领域深耕寻找生存空间。中诚信国际观察到，2025 年以来，样本融资租赁公司资产规模增速处于低位，净利润较上年基本持平；样本金融租赁公司的资产及利润增速则能够保持在较好水平。惠誉博华预计 2026 年行业整体规模增速将继续保持在个位数区间。

配置方向建议：重点关注两类标的：一是聚焦高端制造、绿色能源等国家战略方向、合规经营的头部租赁公司（如远东宏信等），受益于行业出清与集中度提升；二是在小微租赁、设备租赁等细分领域具备专业化优势的特色租赁公司，有望在差异化竞争中实现超额收益。政策持续聚焦先进制造、绿色转型等领域，直租和经营租赁业务占比有望稳步提升，为具备专业化能力的租赁公司提供清晰的转型路径。

五．推荐股票池

券商及金融科技：指南针、同花顺、中金公司、国泰海通

保险：中国平安、中国太保、新华保险、中国人寿

交易所：香港交易所

其他非银：奇富科技、信也科技

六．行情回顾

6.1 大盘表现

10 月 26 日至 10 月 30 日，沪深 300 指数报 3985.50，较上周末-2.92%，上证综指报 3599.02，较上周末-2.48%，中证全债（净价）指数报 110.96，较上周末-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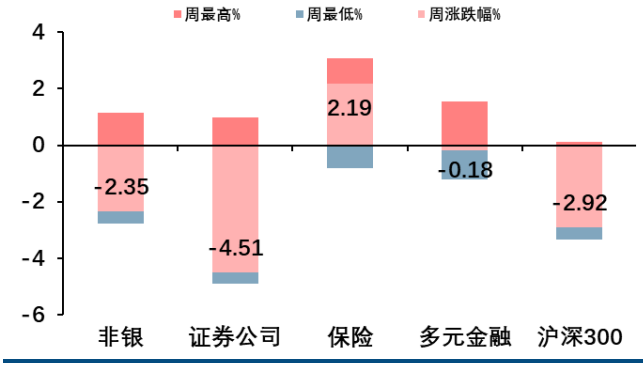
6.2 板块及个股表现

10 月 26 日至 10 月 30 日，非银行金融（中信）指数-2.35%，证券 II（中信）指数-4.51%，保险 II（中信）指数+2.19%，多元金融（中信）指数-0.18%，非银板块跑赢沪深 300 指数和上证综指。

10 月 26 日至 10 月 30 日，非银板块涨幅排名前五的个股为渤海租赁（+10.92%）、江苏金租（+7.31%）、中国太保（+6.13%）、江苏国信（+5.80%）、中国平安（+2.01%）；跌幅排名前五的个股为华鑫股份（-19.33%）、瑞达期货（-17.14%）、中金公司（-14.97%）、哈投股份（-13.25%）和长江证券（-12.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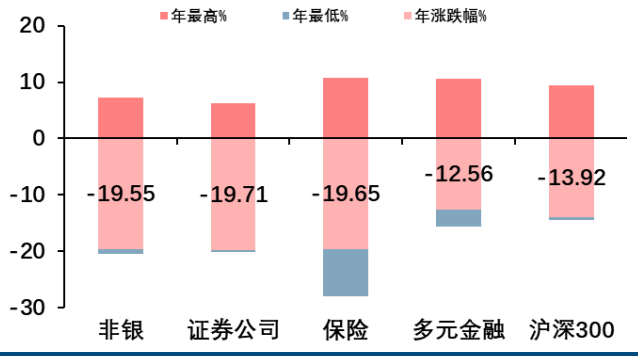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图表6： 本周非银金融板块跑赢沪深 300（%）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图表7： 2026 年以来非银金融板块跑输沪深 300 指数（%）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七．行业概况

7.1 证券

图表8： 2026 年 10 月 26 日至 10 月 30 日券商板块涨幅前五名（收盘价：元）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周收盘价	周涨跌幅%	周换手率%	周相对沪深 300 涨跌幅%	周相对非银板块涨跌幅%
吉林敖东	000623.SZ	16.84	-0.30	6.70	2.62	2.05
华安证券	600909.SH	6.88	-0.86	18.59	2.05	1.49
方正证券	601901.SH	6.45	-1.23	5.30	1.69	1.12
国泰海通	601211.SH	15.86	-1.25	3.97	1.67	1.10
华泰证券	601688.SH	16.99	-1.51	5.05	1.41	0.84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图表9： 2026 年 10 月 31 日券商板块 A/H 溢价（收盘价：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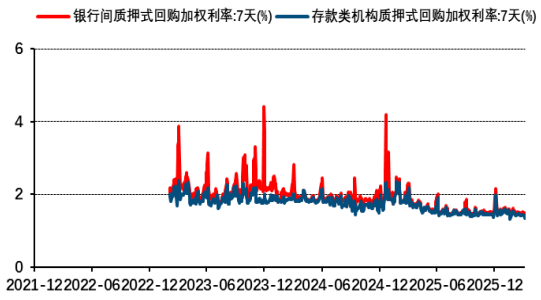
证券简称	A 股代码	A 股收盘价	H 股代码	H 股收盘价(RMB)	A/H 股溢价(%)
国泰海通	601211.SH	15.86	2611.HK	11.14	42.31
华泰证券	601688.SH	16.99	6886.HK	12.60	34.85
光大证券	601788.SH	13.08	6178.HK	5.50	138.03
中原证券	601375.SH	3.65	1375.HK	1.17	211.26
申万宏源	000166.SZ	4.20	6806.HK	1.76	138.20
东方证券	600958.SH	8.09	3958.HK	4.45	81.76
招商证券	600999.SH	15.51	6099.HK	10.53	47.32
广发证券	000776.SZ	18.05	1776.HK	13.39	34.83
中国银河	601881.SH	11.11	6881.HK	5.75	93.15
中信证券	600030.SH	24.30	6030.HK	17.02	42.81
国联民生	601456.SH	7.89	1456.HK	2.74	187.61
中信建投	601066.SH	21.57	6066.HK	8.81	144.90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证券简称	A 股代码	A 股收盘价	H 股代码	H 股收盘价(RMB)	A/H 股溢价(%)
中金公司	601995.SH	26.75	3908.HK	14.53	84.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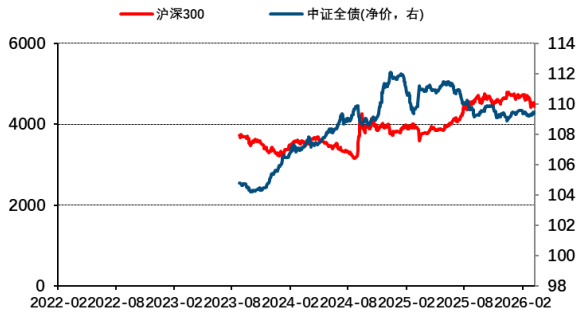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图表10： 七天质押式回购加权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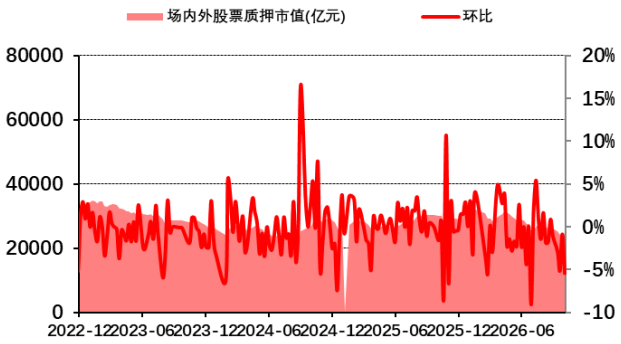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图表11： 沪深 300 指数和中证综合债（净价）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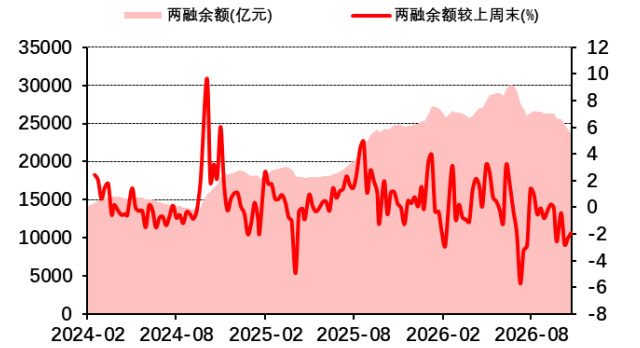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图表12： 券商股票质押交易参考市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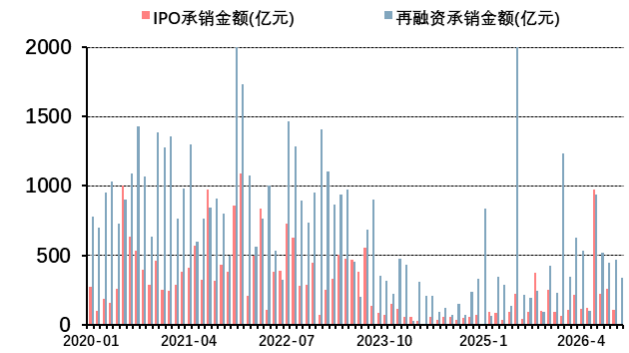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图表13： 股票两融余额及周度环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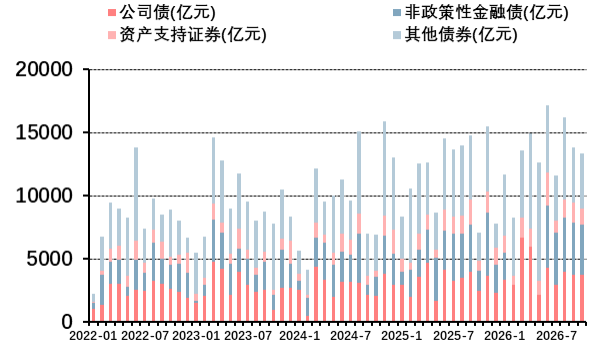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图表14： IPO 及增发承销金额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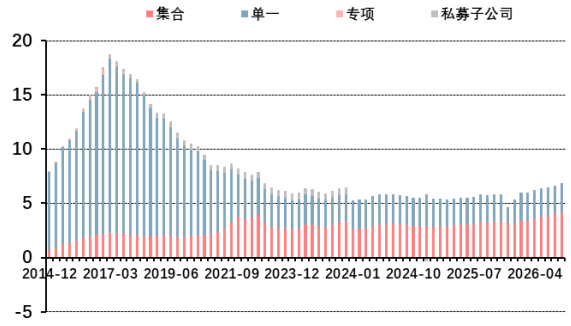
图表15： 债券承销金额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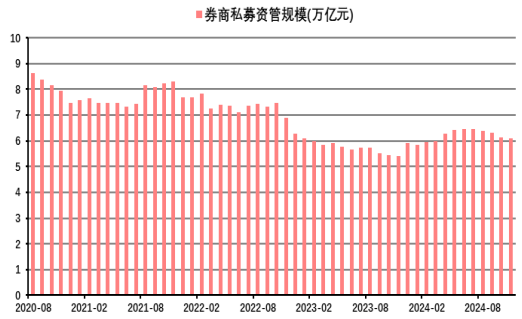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图表16： 券商资管规模构成（万亿元，季度）



资料来源：证券基金业协会，中信建投

图表17： 券商资管规模构成（月度）



资料来源：证券基金业协会，中信建投

注：数据不含大集合、私募子公司

7.2 保险

图表18： 2026 年 10 月 26 日至 10 月 30 日保险周涨跌幅（收盘价：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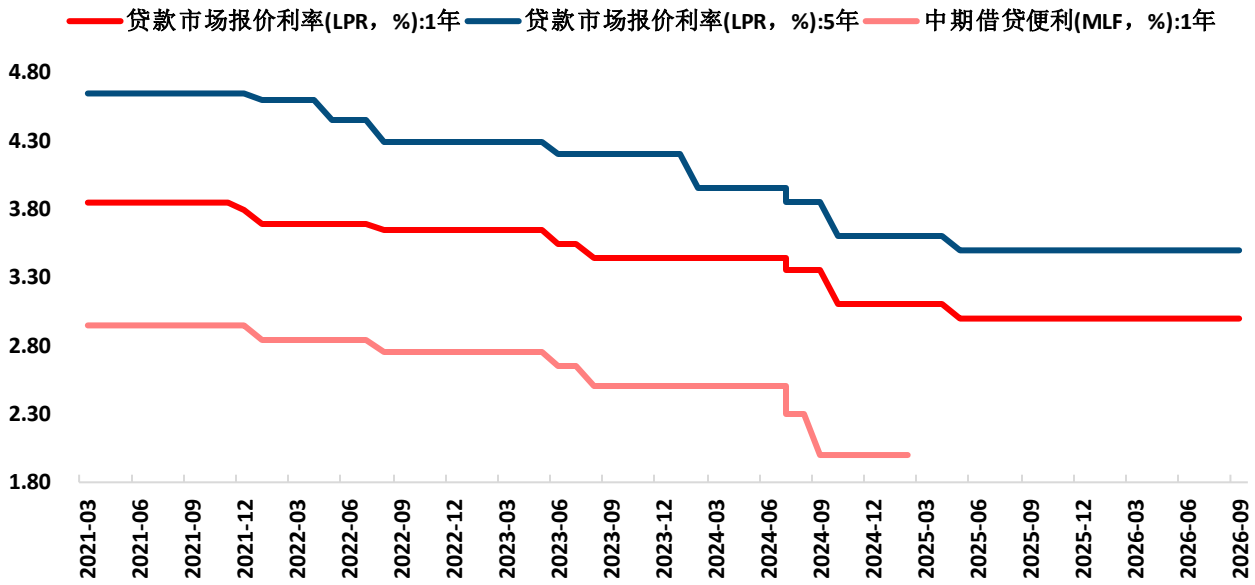
股票简称	A 股代码	周收盘价	周涨跌幅%	周换手率%	周相对沪深 300 涨跌幅%	周相对非银块涨跌幅%	对应 H 股代码	H 股周收盘价(RMB)	A/H 溢价(%)
中国人保	601319.SH	7.42	1.78	10.42	4.70	4.13	1339.HK	4.34	70.81
中国人寿	601628.SH	34.60	0.29	6.43	3.21	2.64	2628.HK	20.44	69.28
中国太保	601601.SH	30.66	6.13	7.00	9.05	8.48	2601.HK	22.44	36.61
中国平安	601318.SH	52.80	2.01	3.92	4.93	4.36	2318.HK	42.57	24.02
新华保险	601336.SH	50.25	-1.47	8.54	1.45	0.88	1336.HK	33.24	51.15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7.3 多元金融板块

图表19：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中期借贷便利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证券；注：自 2025 年 3 月起，MLF 操作模式改革后不再公布统一中标利率，而是由金融机构根据市场供需自主投标形成差异化利率。这一调整标志着 MLF 已完全回归流动性管理工具属性，政策利率功能淡出

图表20： 截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ABS 项目存量情况

基础资产类型	项目数量(只)	项目数量比重(%)	发行总额(亿元)	总额比重(%)	当前余额(亿元)	余额比重(%)
微小企业贷款	156	3.41	1175.67	2.20	963.02	2.60
银行/互联网消费贷款	498	10.87	3560.57	7.80	3424.08	9.24
信用卡分期贷款	1	0.02	0.81	0.00	0.42	0.00
个人汽车贷款	69	1.51	2665.01	3.57	1565.88	4.23
一般小额贷款债权	358	7.82	2466.17	5.32	2331.92	6.30

资料来源：Wind，中信建投证券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7.4 香港市场及港交所

图表21： 香港市场/港交所周度跟踪



资料来源：Wind、Bloomberg、香港交易所，中信建投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八．重要事件点评

事件一：10 月 27 日，国家统计局发布前 9 月规上工业企业利润数据。

国家统计局 10 月 27 日发布数据显示，1—9 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总额 60337.4 亿元，同比增长 15.5%。9 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增长 14.4%。国家统计局工业司首席统计师于卫宁表示，1—9 月份，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加大宏观政策调节力度，因地制宜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工业生产稳中有进，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实现较快增长，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不同规模、多种类型企业利润增长较快。分规模看，1—9 月份，规模以上大、中、小型工业企业利润分别同比增长 18.8%、15.4%、8.7%；分企业类型看，1—9 月份，股份制企业、国有控股企业、私营企业利润分别增长 20.8%、13.1%、8.7%。工业企业单位成本持续下降。1—9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每百元营业收入中的成本为 85.02 元，同比下降 0.45 元，工业企业累计单位成本今年以来持续保持同比下降态势。1—9 月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利润率为 5.68%，同比提高 0.44 个百分点。电子行业对利润增长贡献显著，1—9 月份，电子行业利润同比增长 1.0 倍，拉动全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增长 9.6 个百分点，是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利润较快增长的重要支撑。从细分行业看，受 AI 算力、先进存储等领域需求带动，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行业利润分别增长 2.2 倍、51.7%；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发展，带动光电子器件制造、电子电路制造行业利润分别增长 69.8%、62.5%。

点评：企业盈利改善并非单纯依赖销售规模扩张，更包含成本控制、产品结构升级以及价格回升等因素。特别是在工业品价格整体上行背景下，企业利润修复速度快于收入增长，反映工业部门盈利能力有所增强。未来工业企业利润能否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将更多取决于高技术制造业景气能否向更广泛产业链传导，以及内需扩张能否进一步带动中下游行业盈利修复。

事件二：10 月 29 日，商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海关总署等四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提高海南自由贸易港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水平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主要有三方面亮点：一是创新贸易管理模式。比如，对从境外进入海南保税仓储设施内，并用于出口的航空煤油，可按国际标准进行检验；又比如，将外国机构来我国合作主办部分涉外经济技术展的行政许可，委托海南方面实施。二是回应经营主体诉求。企业在海南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以保税再制造方式生产的产品，允许进入国内自贸试验区。三是扩大高水平自主开放。符合条件的境外企业，无需在中国境内注册，就可以使用海南液化天然气接收站的保税设施；外籍医师在海南的执业许可有效期从 1 年延长到 3 年，等等。这些举措将进一步提升海南自贸港贸易管理和服务能力，带动相关产业提质升级。《通知》围绕推动货物贸易优化升级、促进服务贸易自由便利、创新贸易新业态新模式等三方面提出 16 项措施。货物贸易方面，《通知》聚焦汽车、石化新材料等重点产业，提出优化保税监管、保税交割、研发测试等支持举措，加强贸易与产业融合发展，助力产业链强链补链延链。服务贸易方面，在医疗、保险、职业资格认可等服务业领域进一步扩大自主开放，提升外籍人员入境、执业便利化水平，推动旅游业、现代服务业等主导产业创新发展。贸易新业态新模式方面，探索拓展保税维修、再制造等新业态，支持海南自由贸易港与香港全面深化合作，提升与粤港澳大湾区的协同发展水平，激发贸易发展新动能。

点评：三大板块的框架设计，体现了从单点便利向系统集成推进的制度逻辑。货物、服务与新业态并非平行罗列，而是构成“底座支撑、要素增值、业态拓界”的递进关系。货物贸易重在打通物流与监管堵点，为实体流转筑牢基础；服务贸易着力破除人员资质与执业壁垒，推动要素自由流动；新业态则通过规则突破(如离岸贸易、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保税维修)拓展增量空间。16 项措施一方面把货物贸易的“硬流通”打通，另一方面把人才、医疗、保险等服务“软环境”放开，同时用离岸贸易、保税维修再制造等新玩法打开增量空间。

事件三：10 月 30 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公告，明确自 2026 年 11 月 2 日起调整公开市场操作机制，每个工作日开展隔夜逆回购操作招标并采用固定利率、数量招标，当前操作利率为 1.25%，7 天期逆回购操作调整为固定数量、利率招标、多重价位中标。

点评：此次调整标志着货币政策操作框架完成由 7 天期向隔夜期换锚，政策利率的期限与 DR001 这一事实上的目标利率实现匹配，是价格型调控转型的实质性落地，信号意义大于单次流动性投放。其一，机制层面，隔夜逆回购转为每日固定利率、数量招标，短端流动性供给由数量询价转向价格给定，资金利率围绕 1.25%运行的稳定性增强，货币市场利率波动率有望收敛；7 天期逆回购退为税期、月末等时点的补位工具，与 3 个月、6 个月、1 年期操作共同构成完整期限曲线，跨节跨季资金面的可预期性提高。

其二，需要区分框架优化与总量宽松。1.25%的操作利率与 10 月 DR001 均值 1.28%基本一致，是对既有资金中枢的确认而非增量宽松，短端收益率下行空间有限；后续更值得跟踪的是每日操作规模以及税期、月末时点的投放节奏，这决定短端利率的实际波动幅度。

其三，对多元金融板块的影响中性偏正面，结构上利好负债管理能力强的机构。金融租赁、消费金融公司的负债成本与短端资金价格高度相关，隔夜锚定清晰化后浮动成本负债的定价基准更可预期，头部机构在融资渠道与期限结构上的优势进一步显现；短端利率波动收敛也有利于资产端投放定价的稳定性，缓解资产负债期限错配带来的重定价风险。

九．行业重要新闻

9.1 证券业新闻

1.【深交所|中金菜鸟 REIT 在深交所上市】中金菜鸟 REIT（基金代码：180307）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在深交所上市。中金菜鸟 REIT 基金份额 5 亿份，发售价格 2.980 元/份，募集资金总额 14.90 亿元。中金菜鸟 REIT 原始权益人为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基金管理人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项计划管理人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中金菜鸟 REIT 底层资产为嘉兴传云项目、嘉兴传祥项目，位于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于 2018 年 7 月投入运营，可租赁面积为 403,414.43 平方米，嘉兴传云项目、嘉兴传祥项目 2025 年营业收入分别约 10,692.06 万元、4,102.55 万元。

2.【深交所|银华粤海水务水利 REIT 在深交所上市】银华粤海水务水利 REIT（基金代码：180702）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在深交所上市。银华粤海水务水利 REIT 基金份额 5 亿份，发售价 3.451 元/份，募集资金总额 17.255 亿元。银华粤海水务水利 REIT 原始权益人为广东粤海飞来峡水力发电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专项计划管理人为银华长安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底层资产为位于广东省清远市的飞来峡水利枢纽和位于广东省潮州市的潮州供水枢纽工程东溪电站、西溪电站，总库容合计约为 19.53 亿立方米，设计年发电量合计约为 7.26 亿千瓦时，2025 年营业收入合计约为 3.34 亿元。

3.【中国人民政府|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在北京开始举行】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 26 日上午在北京开始举行。中央委员会总书记习近平代表中央政治局向全会作工作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报告，并就《中共中央关于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讨论稿）》向全会作了说明。

4.【国家外汇管理局|朱鹤新局长会见彼得森国际经济研究所代表团】近日，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局长朱鹤新会见来访的彼得森国际经济研究所长亚当·波森、荷兰央行前行长克拉斯·诺特、韩国央行前行长李昌镛。双方就国际经济金融形势进行了交流。国家外汇管理局副局长李红燕、李斌陪同会见。

5.【上交所资产支持证券开展集中簿记建档发行】为促进债券市场发展，完善簿记建档基础设施，上交所在现有信用债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公司债模块基础上，完成资产支持证券簿记发行功能模块（以下简称ABS簿记模块）建设。2026年10月30日，上交所发布《关于资产支持证券开展集中簿记建档发行有关事项的通知》，明确ABS簿记模块将于2026年11月2日正式上线运行，自该日起，在上交所簿记发行的ABS原则上应当统一使用该系统完成发行定价。与此同时，上交所发布修订后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上市挂牌业务指南》，配套细化明确ABS发行业务各环节业务办理要点。ABS簿记模块上线后，上交所ABS簿记建档相关工作采取系统集中、场所不强制集中的运行模式，承销机构、债券交易参与人以及承销机构认可的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均可直接通过互联网访问ABS簿记模块，参与ABS簿记发行。相比传统线下簿记模式，线上簿记认购具备更多优势。一是进一步提升发行定价合规性。ABS簿记模块可实现簿记过程电子留痕，推动发行定价规范化、透明化。二是进一步为市场机构提供高效发行服务。ABS簿记模块通过互联网接入，满足市场机构对发行过程标准化和便利性的需求。下一步，在中国证监会指导下，上交所将持续关注市场机构使用体验，提高系统实用性，并不断提升债券发行监管水平，营造更加公平、公正的ABS簿记发行环境，助力债券市场健康发展。

6.【感受中国创新活力 共享开放合作机遇 ——境外央行和金融机构走进深交所】近日，来自15个国家和地区的中央银行、交易所、托管结算机构及商业银行代表走进深交所，了解深市服务科技创新理念实践，探讨深化交流合作。深交所介绍了中国资本市场改革举措和深市发展优势特色，中国银行介绍了人民币跨境使用和跨境投资渠道等情况。中国资本市场近年来持续深化改革、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市场包容性不断增强，聚集了一大批科技型优质创新企业，为跨境资本市场合作提供了更广阔的空间。境外机构代表普遍表示，看好中国经济发展前景和创新动能，希望与深交所在内的中国资本市场各方进一步深化交流借鉴，探索务实合作，共享中国高质量发展机遇。下一步，深交所将在中国证监会领导下，稳步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以“上市公司全球行”等品牌活动为抓手，持续深化与境外央行、主权财富基金等长期机构投资者的常态化交流，展现中国资本市场发展活力，助力境外投资者和市场参与方更好了解中国、投资中国、深耕中国。

7.【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2026年9月我国国际收支货物和服务贸易数据】2026年9月，我国国际收支货物和服务贸易进出口规模58217亿元。其中，货物和服务贸易出口32511亿元，进口25706亿元，顺差6805亿元。从服务贸易主要项目看，运输服务进出口规模1770亿元，旅行服务进出口规模1712亿元，其他商业服务进出口规模1486亿元，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进出口规模840亿元。按美元计值，2026年9月，我国国际收支货物和服务贸易出口4807亿美元，进口3801亿美元，顺差1006亿美元。

8.【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2026年9月中国外汇市场交易概况数据】国家外汇管理局统计数据显示，2026年9月，中国外汇市场（不含外币对市场，下同）总计成交29.42万亿元人民币（等值4.35万亿美元）。其中，银行对客户市场成交5.36万亿元人民币（等值0.79万亿美元），银行间市场成交24.06万亿元人民币（等值3.56万亿美元）；即期市场成交9.84万亿元人民币（等值1.46万亿美元），衍生品市场成交19.58万亿元人民币（等值2.89万亿美元）。2026年1-9月，中国外汇市场累计成交236.88万亿元人民币（等值34.56万亿美元）。

9.【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关司局负责人就《资产管理信托管理办法》答记者问】为贯彻落实中央金融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工作会议精神，规范信托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发展，金融监管总局制定了《资产管理信托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金融监管总局有关司局负责人回答了记者提问。一、《办法》公开征求意见情况如何？答：2025 年 10 月 31 日至 12 月 1 日，《办法》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金融机构、行业自律组织、专家学者和社会公众积极研提意见建议。金融监管总局逐条研究，充分吸收采纳合理建议。如优化投资者集中度和产品组合投资比例计算口径、优化受托人业绩报酬提取规则、完善信托公司与代理销售机构的职责划分、严格产品流动性管理、明确部分比例指标被动超限情形下的处理安排、优化过渡期整改工作安排，以及加强与金融机构产品适当性管理、资管产品信息披露管理等监管制度衔接等。二、出台《办法》的主要背景是什么？答：现行规范信托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的基础性规章是《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2007 年施行，2009 年修改），至今已实施 19 年，需要结合信托业改革化险实践予以调整。2018 年资管新规明确了资管业务统一标准。2023 年《关于规范信托公司信托业务分类的通知》厘清了资产管理信托、资产服务信托、公益慈善信托边界内涵。2025 年国务院办公厅转发金融监管总局《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信托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加强信托业务全流程监管。同年金融监管总局修订发布的《信托公司管理办法》进一步强化了信托业务的监管要求。为加强政策衔接，切实防治风险，有效强化监管，金融监管总局制定了《办法》。三、《办法》的总体结构和主要内容是什么？答：《办法》共分为五章，八十五条。其中第一章“总则”明确资产管理信托是基于信托法律关系的私募资产管理产品，提出信托财产独立性要求、信托产品管理原则和监管安排。第二章“信托产品的设立、变更、终止”按照产品生命周期提出全流程管理要求，重点规范与投资者直接相关的合格投资者标准、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风险申明、投资者承诺、信托文件签署、费用管理、份额转让、产品终止清算等内容。第三章“信托产品的运营管理”分为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以及信托产品的销售、财产托管、投资管理、风险管理、信息披露和受益人大会等七节，重点明确信托产品运作管理方面的内控要求。第四章“监督管理”明确信息报告、监督检查、分类监管、问责处罚及自律管理。第五章“附则”明确相关定义、施行日期、废止文件及施行安排。四、《办法》对资产管理信托如何定位？答：《办法》将资产管理信托定位为基于信托法律关系的私募资产管理产品，具有以下特征：一是符合资产管理本质。信托公司应当坚持资产管理信托的资产管理产品本质，坚持为投资者利益服务，坚持“卖者尽责、买者自负；卖者失责、依法赔偿”，做好适当性管理、销售管理、投资管理、财产托管、净值管理、信息披露等全流程管理。二是坚持私募定位。信托产品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且数量不超过 200 个。三是严格投资者标准。在落实资管新规投资者标准基础上，对于风险较高的信托产品，实施更为严格的投资者资质和最低投资金额。同时要求信托公司在信托产品销售和份额转让等环节，都要履行合格投资者评估程序。同时，《办法》明确资产管理信托以资金设立、遵循投资者利益优先的原则、由信托公司自主管理，因此资产管理信托业务不应使用“财产权信托”“融资类信托”“事务管理类信托”等类似表述。五、《办法》在资产管理信托销售方面主要有哪些要求？答：信托公司开展资产管理信托业务，应当向投资者充分说明风险，不得以任何形式承诺保本保收益。一是限制代理销售机构范围。现阶段，只允许信托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代理销售信托产品。禁止其他机构和个人变相开展信托产品销售。二是严格风险揭示要求。要求信托文件以醒目方式揭示信托产品的风险和风险承担原则。对于拟投资其他资产管理产品的信托产品，需穿透说明下层资产管理产品的投资策略和风险收益特征。三是严格销售管理。要求信托公司加强销售渠道、文件和人员管理，厘清与代理销售机构之间的责任。明确信托公司和代理销售机构在产品销售过程中的禁止性行为。四是坚持风险匹配原则。信托公司应当对信托产品逐个划分风险等级，明确适合销售的投资者范围；对包括自然人在内的普通投资者逐个划分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向投资者销售与其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信托产品。六、《办法》在资产管理信托投资方面主要有哪些要求？答：一是严格运用方式管理。信托公司运用信托资金，应当法律关系清晰，按照《办法》规定的投资范围，投资于真实、合法、有效的基础资产。二是明确资产管理信托投资证券、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其他资产管理产品、关联方资产等具体监管要求。三是严格组合投资管理。除少数符合特定条件的信托产品外，单个信托产品投资于同一资产/同一资管产品的资金，不得超过信托产品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五。四是加强投资合作机构管理。明确了投资合作机构的资质条件和管理要求。七、《办法》在规范重点业务领域方面有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哪些要求？答：一是严禁开展违规通道业务。明确资产管理信托应当由信托公司自主管理，信托公司不得将管理职责让渡给其他机构或者个人，禁止信托公司以信托产品为其他机构或者个人从事违法违规等活动提供便利。限制单个投资者投资同一信托产品的比例。列示四项禁止性规定，进一步明确信托公司主动管理职责。根据《办法》规定，《关于保险资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有关事项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9〕144 号）第十条有关保险资金投资信用等级为 AAA 级的集合资金信托的除外条款不再执行。二是严禁开展资金池业务。要求信托公司对不同信托产品单独管理、单独建账、单独核算，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资管新规等规范核算信托产品净值，不得脱离基础资产实际收益和风险进行分离定价。明确期限匹配要求，禁止开放式信托产品投资非标准化资产。三是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要求全面准确识别关联方，建立健全关联交易内部评估和审批机制，规范关联交易认定、定价和交易行为。明确将信托资金用于关联方的具体管理要求、细化关联交易相关报告和信息披露要求等。八、《办法》在加强资产管理信托业务风险管理和信息披露方面有哪些要求？答：一是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要求建立与信托产品特点和风险状况相匹配的风险管理体系，建立覆盖各类风险的风险管理制度。二是强化信用风险管理。要求加强信托产品信用风险监测评估和资产质量管理，在信托产品层面足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按季进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并及时采取风险控制措施。三是加强集中度风险管理。要求信托公司识别风险暴露较为集中的资产、行业、区域、业务等重点领域，有针对性地建立风控指标，制定风险防控预案。加强对信托公司投资非标准化债权类资产的限额管理。四是强化市场风险管理。要求完善市场风险控制策略和方法，建立相适应的信息系统，加强基础资产市场价格波动监测，并及时采取风险管理措施。五是严格流动性风险管理。按照资管新规明确负债杠杆比例，并将负债方式进行了更严格限制。明确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建设、信托产品期限匹配和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要求。六是明确操作风险管理要求。建立全流程操作风险防控机制，对每个信托产品的受托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确认预计负债。七是强化信息披露要求。加强与资管产品信息披露制度衔接，督促信托公司按照监管规定和文件约定披露信托产品信息，提高透明度。九、《办法》对存量资产管理信托业务整改有哪些安排？答：信托公司应对照《办法》要求，充分识别待整改业务，制定整改计划，锁定待整改信托产品，明确时间进度安排，有序压降业务规模。同时为避免对实体经济产生较大影响，《办法》以“新老划断”方式推进部分业务整改，明确投资者集中度、组合投资、非标资产投资、合作机构管理、开放式信托产品开放周期要求等方面的整改方式。金融监管总局将把整改进展情况作为分类监管的重要依据，督促信托公司稳妥有序整改。对于已纳入资管新规过渡期结束后个案处理范围的资产管理信托业务，按照资管新规有关要求及前期已报送的整改计划继续整改。

9.2 保险业新闻

1.【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团体标准专委会常委会召开工作会议】10 月 28 日，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团体标准专委会常委会召开工作会议，会议由专委会主任委员中保协党委委员、副秘书长马晓伟主持，32 家常委会委员参会。会议总结今年以来专委会相关工作，听取各委员对标准化管理制度修订的意见建议，并聚焦行业规范治理、服务提质、国际标准协同等方向，谋划近期标准化重点工作。会议审议通过团体标准《反保险欺诈数据元（送审稿）》。

2.【2026 金融街论坛年会保险大会在京举办】10 月 20-21 日，2026 金融街论坛年会保险大会在北京成功举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党委委员、副局长丛林，北京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孙硕，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谭炯等相关领导出席开幕式并致辞。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党委书记、会长赵宇龙主持开幕式。赵宇龙在开幕式上发布《保险业“十五五”高质量发展研究》课题报告。报告回顾总结“十四五”保险业发展成效，研究提出金融强国保险篇章十个支撑要素和三阶段实践路径，提出“十五五”时期保险业高质量发展的三大核心任务和主要衡量指标，引导行业从追求速度规模向质量效益转型。保险大会以“全球韧性，保险赋能—共建开放包容的保险新生态”为主题，设置了科技保险、普惠保险、养老保险、巨灾保险四大专题论坛。科技保险专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题论坛由人保集团承办，普惠保险专题论坛由中国人寿集团承办，养老保险专题论坛由国民养老保险公司承办，巨灾保险专题论坛由中国再保险集团、中国太平保险集团联合承办，采用京港双会场联动模式。

3.【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周海兵副主任会见法国财政总署署长杜蒙】10 月 23 日下午，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周海兵在委内会见法国财政总署署长杜蒙，双方就“十五五”规划、中法宏观经济形势、扩大双向投资、能源等议题进行了交流。周海兵表示，中方愿同法方加强沟通，深化部门间合作机制框架下务实合作。欢迎法国企业来华投资兴业，共同推动两国务实合作不断发展。希望法方为中国企业提供公平透明、非歧视、可预期的营商环境。杜蒙表示，法中务实合作稳步推进，愿与中方落实两国元首会晤共识，继续开展机制化交流，加强投资、能源等领域合作，欢迎更多中国企业赴法投资，实现互利共赢。

4.【2026 年 10 月 29 日国家再次实施调控，成品油价格适当调整】10 月 15 日国内成品油价格调整以来，中东地缘紧张局势升级，国际市场原油价格大幅上涨。为减缓对国内的冲击，国家再次对成品油价格采取调控措施。根据现行价格机制计算，自 10 月 29 日 24 时起，国内汽、柴油（标准品）价格每吨分别应上调 440 元、420 元，统筹兼顾减轻下游用户负担和保障成品油安全稳定供应，调控后实际上调 345 元、335 元。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公司及其他原油加工企业要组织好成品油生产和调运，确保市场稳定供应，严格执行国家价格政策。各地相关部门要加大市场监督检查力度，严厉查处不执行国家价格政策的行为，维护正常市场秩序。消费者可通过 12315 平台举报价格违法行为。

5.【中国人民银行|中智（利）两国央行续签双边本币互换协议】经国务院批准，近日中国人民银行与智利中央银行续签双边本币互换协议，互换规模保持 500 亿元人民币/60000 亿智利比索不变，协议有效期五年。

双方再次续签双边本币互换协议，有助于进一步深化两国货币金融合作，促进双边贸易和投资便利化，维护金融市场稳定。

6.【中国人民银行|2026 年三季度金融机构贷款投向统计报告】中国人民银行统计，2026 年三季度末，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283.44 万亿元，同比增长 4.8%，前三季度人民币贷款增加 11.52 万亿元。**一、企事业单位贷款增长平稳** 2026 年三季度末，本外币企事业单位贷款余额 198.95 万亿元，同比增长 8.0%，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3.3 个百分点，前三季度增加 12.74 万亿元。分期限看，短期贷款及票据融资余额 70.19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8%，前三季度增加 6.04 万亿元。中长期贷款余额 124.93 万亿元，同比增长 6.0%，前三季度增加 6.53 万亿元。分用途看，固定资产贷款余额 79.40 万亿元，同比增长 2.4%，前三季度增加 2.12 万亿元。经营性贷款余额 84.0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2%，前三季度增加 7.96 万亿元。**二、工业中长期贷款总体平稳增长** 2026 年三季度末，本外币工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28.06 万亿元，同比增长 5.6%，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0.9 个百分点，前三季度增加 1.46 万亿元。其中，重工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23.63 万亿元，同比增长 4.6%；轻工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4.4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0%。2026 年三季度末，本外币服务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76.84 万亿元，同比增长 6.2%，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1.5 个百分点，前三季度增加 3.95 万亿元。不含房地产业的服务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9.2%；房地产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同比下降 5.6%。2026 年三季度末，本外币基础设施相关行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45.36 万亿元，同比增长 4.3%，前三季度增加 1.69 万亿元。**三、普惠小微贷款保持增长** 2026 年三季度末，人民币普惠小微贷款[1]余额 38.50 万亿元，同比增长 6.7%，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1.9 个百分点，前三季度增加 1.93 万亿元。单户授信小于 500 万元的农户经营性贷款余额 10.17 万亿元，前三季度增加 3605 亿元。助学贷款余额 4404 亿元，同比增长 49.6%。**四、绿色贷款增长较为平稳** 2026 年三季度末，本外币绿色贷款余额 49.2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3.0%，前三季度增加 4.41 万亿元。分用途看，基础设施绿色升级贷款、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贷款、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贷款余额分别为 22.12 万亿元、8.73 万亿元和 5.43 万亿元。分行业看，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绿色贷款余额 9.33 万亿元，前三季度增加 1.02 万亿元；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绿色贷款余额 9.17 万亿元，前三季度增加 2219 亿元。**五、涉农贷款平稳增长** 2026 年三季度末，本外币涉农贷款[2]余额 54.29 万亿元，同比增长 5.6%，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0.9 个百分点，前三季度增加 2.78 万亿元。2026 年三季度末，农村贷款余额 41.04 万亿元，同比增长 5.4%，前三季度增加 2.12 万亿元；农户贷款余额 18.70 万亿元，同比增长 0.8%，前三季度增加 2965 亿元；农业贷款余额 7.58 万亿元，同比增长 9.0%，前三季度增加 6925 亿元。**六、房地产贷款有所放缓** 2026 年三季度末，人民币房地产贷款余额 50.08 万亿元，同比下降 5.2%，前三季度减少 1.90 万亿元。2026 年三季度末，房地产开发贷款余额 12.37 万亿元，同比下降 9.1%，前三季度减少 8179 亿元。个人住房贷款余额 35.91 万亿元，同比下降 4.1%，前三季度减少 1.10 万亿元。**七、贷款支持科创企业[3]力度保持稳定** 2026 年三季度末，获得贷款支持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30.73 万家，获贷率[4]为 51.1%，比上年末高 0.9 个百分点。本外币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余额 4.27 万亿元，同比增长 20.1%，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15.4 个百分点。2026 年三季度末，获得贷款支持的高新技术企业 29.27 万家，获贷率为 58.2%，比上年末高 0.9 个百分点。本外币高新技术企业贷款余额 22.09 万亿元，同比增长 17.2%，增速比各项贷款高 12.5 个百分点。**八、住户经营性贷款同比小幅增长** 2026 年三季度末，本外币住户贷款余额 82.25 万亿元，同比下降 2.0%，前三季度减少 1.03 万亿元。其中，经营性贷款余额 25.6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7%，前三季度增加 5383 亿元。不含个人住房贷款的消费性贷款余额 20.69 万亿元，同比下降 2.8%，前三季度减少 4736 亿元。

7.【中国人民银行|2026 年 9 月金融市场运行情况】一、货币市场运行情况 2026 年 9 月，同业拆借日均成交 2925.4 亿元，同比减少 30.5%；银行间市场债券回购日均成交 6.5 万亿元，同比减少 10.6%。2026 年 9 月末，同业拆借未到期余额 0.8 万亿元，银行间市场债券回购未到期余额 11.0 万亿元。2026 年 9 月，银行业存款类金融机构间利率债隔夜质押式回购（DR001）月加权平均利率为 1.38%，环比基本持平；DR007 月加权平均利率为 1.40%，环比基本持平；银行间市场隔夜质押式回购（R001）月加权平均利率为 1.40%，环比基本持平。2026 年 9 月，DR001 与央行公开市场 7 天期逆回购操作利率的利差日均值为-2 个基点，R001 与 DR001 的利差日均值为 1 个基点。

8.【中国人民银行|设立债市非银大额赎回互换便利（中国人民银行公开市场业务公告〔2026〕第 12 号）】 为进一步落实好“构建科学稳健的货币政策体系和覆盖全面的宏观审慎管理体系”的要求，维护债券市场稳定，中国人民银行决定设立债市非银大额赎回互换便利（Bond Market NBFI Swap Facility，简称 BNSF）。在资管机构面临群体性流动性风险、债券市场出现系统性压力的特定情景下，支持具有系统性影响的银行理财子公司、公募基金管理人（或对应母行、证券母公司等），从中国人民银行借入央行票据用于市场回购融资，以购买本公司（或资管子公司）遭赎回公募产品的符合条件的债券或产品份额，并向中国人民银行抵押。参与机构应持续满足金融市场审慎管理要求，维护市场纪律。

9.【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资产管理信托管理办法》】 为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规范信托公司资产管理业务发展，金融监管总局制定了《资产管理信托管理办法》。主要内容如下：一是坚持私募定位。资产管理信托定位为基于信托法律关系的私募资产管理产品，坚持“卖者尽责、买者自负；卖者失责、依法赔偿”，面向具有风险识别和承受能力的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且投资者数量不超过二百个。二是加强风险管理。信托公司应当建立与资产管理信托业务特点和风险状况相匹配的风险管理体系，建立全流程操作风险防控机制，加强集中度风险防控，严格基础资产风险分类和资产质量管理，加强关联交易风险防范，严格期限匹配和负债杠杆管理，切实防范流动性风险。三是严格销售管理。信托公司开展资产管理业务，应当向投资者充分说明风险，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投资者承诺保本保收益。规范信托文件签署、风险评估、风险申明、投资者承诺、份额转让等重点环节。督促信托公司加强销售文件、人员、渠道和代理销售机构管理，规范销售行为。四是加强投资管理。信托公司运用信托资金，应当法律关系清晰，投资于真实、合法、有效的基础资产，严格遵循组合投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资的基本原则，严禁违规通道业务和资金池业务，强化非标准化资产投资管理，加强对投资其他资产管理产品的穿透管理。五是严格净值管理和信息披露。信托公司应当对不同资产管理信托产品单独管理、单独建账、单独核算，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资管新规等规范核算信托产品净值，不得脱离基础资产实际收益和风险进行分离定价。信托公司应当至少每年一次对基础资产涉及非标准化资产、直接投资者包括自然人的资产管理信托产品的净值生成进行逐产品外部审计。规范信息披露行为和内容，提升资产管理信托产品信息披露质量。下一步，金融监管总局将加强资产管理信托业务监管，做好《办法》实施工作。

10.【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公安部联合发布《关于深化警保合作 助力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的指导意见》】为进一步深化警保协同，充分发挥保险的风险减量功能作用，助力提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水平，近日，金融监管总局会同公安部联合发布《关于深化警保合作 助力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指导意见》旨在通过加强警保协同联动，发挥保险风险减量功能作用，有效提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水平。文件明确此项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依法合规，坚持商业自愿，坚持协同共治。《指导意见》共四个部分，一是鼓励协商共治。鼓励各地积极探索协同治理。鼓励保险机构结合自身实际，按照自愿原则决定是否参与，可采取警保共建等多种模式参与治理。二是增强治理质效。各地公安交管部门科学研究，形成农村道路安全隐患治理清单，保险机构协商参与、稳步推进隐患治理，双方加强治理跟踪评估。三是强化科技赋能。依法合规推动公安交管与保险业数据交互对接。做好风险监测提示和整治效能统计评估。强化科技手段运用。四是加强组织保障。金融监管总局和公安部建立联合工作机制，统筹推进有关工作。加强安全宣导，营造社会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严明纪律要求，相关主体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治理规范和各项纪律要求。下一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将会同公安部，加强工作指导，深化警保合作，充分发挥保险的风险减量功能作用，更加注重“事前预防”和“事中管控”，助力提升农村道路交通安全水平。

十．公司公告

1.【首创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在公 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名；实际出席董事 12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涛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洗钱、恐怖 融资和规避防扩散定向金融制裁风险自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预审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特此公告。

2.【山西证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五届董事 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26 年 10 月 27 日，本次会议 在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 A 座 38 层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电话会议的形式召开。 会议由董事长侯巍先生主持。会议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应出席董事 10 名，实际出席董事 10 名（其中，现场出席的有侯巍董事长、王怡里副董事长、刘鹏飞董事、司海红职工董事；周金晓董事、王卫平董事、邢会强独立董事、李海涛独立董事、朱祁独立董事视频参会；郭洁独立董事因故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书面委托朱祁独立董事代为参会并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公开披露。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二）审议通过《公司“十五五”战略规划》。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议听取了《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特此公告。

3.【华安证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在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紫云路 1018 号公司总部。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会议由董事长章宏韬主持，部分公司经营管理层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数占董事总数的 100%，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八次会议预审通过。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实施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预审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经理层决定分支机构设立、变更等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位独立董事韩东亚、张晨、万 光彩、陈来回避表决。 会议同意将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调整为 160,000 元/年。 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 3 名独立董事委员韩东亚、陈来、万光彩对该议案回避表决，会议不能就该议案形成有效意见，并同意直接将该议案提交至本次董事会进行审议。该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华安证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授权董事长择机确定具体召开时间和地点。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会议还审阅了《华安证券 2025 年洗钱、恐怖融资和规避防扩散定向金融制裁风险自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4.【华林证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 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发出书面会议通知，并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完成通讯表决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5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一、本次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关于聘任董东为首席执行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此前审议，2026 年 5 月起，董东先生代行首席执 行官（经营管理主要负责人）职责。现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董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事会聘任董东先生为公司首席执行官（经营管理主要负责人），其首席执行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5.【国泰海通: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临时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文件 于 2026 年 10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17 人，实 际参与表决董事 17 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连董事周杰、管蔚、钟茂军、陈航标、吕春芳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成员事前审议通过。 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泰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开元）与关联/连人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际集团资管公司）及其他方拟共同投资设立基金构成公司的关联/连交易，董事会同意： 1、国泰海通开元出资 40 亿元人民币与关联/连人国际集团资管公司及其他投资人共同投资设立上海领航科创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名称为准）。 2、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投资涉及的具体事宜。 关联/连交易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披露的关联/连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6.【西南证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批复的公告】近日，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900 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60 亿元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本次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办理本次科技创新公司债券发行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7.【中银证券: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0296 元（含税）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6/11/5 — 2026/11/6 2026/11/6 差异化分红送转： 否 一、 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6 年 9 月 18 日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 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6 年半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2,778,0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296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82,228,800.00 元。 三、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6/11/5 — 2026/11/6 2026/11/6 四、 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他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 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0296 元；对个人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0296 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 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 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关于加强非居民企业取得我国上市公司股票股息企业所得税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0]183 号）等规定，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02664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在取得股息、红利后向其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A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不具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02664 元。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 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或委托代扣代缴义务人，向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后，应按已征税款和根据税收协定税率计算的应纳税款的差额予以退税。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相关规定自行判断缴纳，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0.0296 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如有疑问的，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20328700 特此公告。

8.【中银证券:2026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已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债券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6 中银证券 CP004 债券代码 072610209 发行日 2026 年 10 月 28 日 起息日 2026 年 10 月 29 日 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29 日 期限 182 天 计划发行总额 10 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10 亿元人民币 发行利率 1.44% 发行价格 100 元/百元面值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以下网站刊登： 1、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 2、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9.【财达证券: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 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10 名，实际参 加表决的董事 10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公司法》、《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审议<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发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二）《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提名李晓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待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李晓狮先生与现任董事会其他成员一并组成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公司《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发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事会提名委员会预审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审议<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预审通过。 （四）《关于设立香港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设立香港子公司,并授权经理层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全权办理香港子公司设立的具体事宜，本次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香港子公司设立相关事宜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 公司《关于设立香港子公司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发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预审通过。 （五）《关于审议<薪酬管理制度>及配套薪酬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公司重新制定的《薪酬管理制度》，以及配套《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规定》《总部员工薪酬管理规定》《分支机构人员薪酬管理规定》,由公司经营层组织实施具体工作。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审通过。（六）《关于修订<声誉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修订后的《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预审通过。特此公告。

10.【中信证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间接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并由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是否在前期 本次担保是 （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预计额度内 否有反担保 CSI MTN Limited 2,000 万美元 33.54 亿美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 2,215.35 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亿元）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 69.24 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 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 特别风险提示 审计净资产 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国际）的附属公司 CSI MTN Limited（以下简称发行人或被担保人）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设立境外中期票据计划（以下简称中票计划），此中票计划由中信证券国际提供担保。根据存续票据到期情况，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需要，发行人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在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票据，发行金额 2,000 万美元。 （二） 内部决策程序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预审，经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并再次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本次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之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CSI MTN Limite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 全资子公司 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中信证券国际间接持有被担保人 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 李凯、袁峰、郑颖 注册号 2087199 成立时间 2021 年 12 月 30 日 注册地 英属维尔京群岛（BVI） 注册资本 1 美元 公司类型 特殊目的公司（SPV） 被担保人系特殊目的公司（SPV），自成立以来未开展除作为债 经营范围 券发行人外的其他业务活动，也未进行任何投资，本次担保发 生前处于正常存续状态，无任何正在进行的投资。 2026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2026 年 1-9 月 /2025 年度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384.06 2,898.36 主要财务指标（百万美元）负债总额 3,384.51 2,898.82 资产净额 -0.45 -0.46 营业收入 0.00 0.04 净利润 0.00 0.0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发行人与中信证券国际、花旗国际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签署的《信托契据》，中信证券国际作为担保人就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保证担保。2026 年 10 月 27 日，发行人在该中票计划下发行一笔票据，发行金额 2,000 万美元，由中信证券国际提供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被担保人在其中票计划下发行中期票据，实际用途为补充担保人集团的营运资金。被担保人 CSI MTN Limited 是公司为境外债务融资专门设立的票据发行主体，执行公司和担保人的融资决定，公司通过中信证券国际对其持有 100%控股权，能够及时掌握其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该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预审，经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并再次授权公司发行境内外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根据该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总司库共同组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成获授权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全权办理发行相关的全部事项。本次担保在上述授权范围之内，符合该议案所述目的和方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中信证券国际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担保中期票据计划项下发行票据的议案》，同意对发行人在中票计划下发行的票据提供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215.35 亿元（全部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9.24%。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风险分析

市场价格波动的不确定性：资本市场价格的影响因素较多，包括宏观经济的波动、全球经济形势的变化以及投资者情绪的波动，都可能引发股价变动，或对券商、保险公司等机构的估值造成影响，而非银金融行业的业绩受市场价格和交易量的影响较大。

企业盈利预测不确定性：证券、保险行业的盈利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报告针对行业估值、业绩的预测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此外行业内部竞争的加剧也可能导致预测结果出现偏差。

技术更新迭代：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要求金融机构不断跟进并适应技术变革的步伐，然而技术更新迭代速度加快也带来了高昂的研发投入和人才培训成本，可能增加券商及保险公司经营成本，同时技术创新的爆发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分析师介绍

赵然

中信建投研究发展部非银金融与前瞻研究首席分析师。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应用统计硕士。曾任中信建投金融工程分析师，覆盖大类资产配置和 FOF 研究，2018 年 Wind 金牌分析师金融工程第 2 名团队成员，2020 年，2021 年 Wind 金融分析师非银金融第 1 名，2020 年，2021 年新浪金麒麟非银金融新锐分析师第 1 名。目前重点覆盖非银金融行业与金融科技领域研究，聚焦财富管理、科技金融、数字金融等热点领域。多次参与监管机构及各类金融机构等深度课题研究

吴马涵旭

复旦大学硕士，资深分析师，主要覆盖证券业/监管政策/金融科技(支付/信贷/理财)/AIGC+金融等。

沃昕宇

中信建投证券非银金融&金融科技组

李梓豪

中信建投非银金融&金融科技研究员

何泾威

中信建投非银金融&金融科技研究员

下载日志已记录，仅供内部参考

评级说明

投资评级标准		评级	说明
报告中投资建议涉及的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6个月内的相对市场表现，也即报告发布日后的6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相关证券市场代表性指数的涨跌幅作为基准。A股市场以沪深300指数作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作为基准；美国市场以标普500指数为基准。	股票评级	买入	相对涨幅15％以上
		增持	相对涨幅5%—15%
		中性	相对涨幅-5%—5%之间
		减持	相对跌幅5%—15%
		卖出	相对跌幅15％以上
	行业评级	强于大市	相对涨幅10%以上
		中性	相对涨幅-10-10%之间
		弱于大市	相对跌幅10%以上

分析师声明

本报告署名分析师在此声明：（i）以勤勉的职业态度、专业审慎的研究方法，使用合法合规的信息，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ii）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法律主体说明

本报告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或其附属机构（以下合称“中信建投”）制作，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仅为本报告目的，不包括香港、澳门、台湾）提供。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署名分析师所持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已披露在报告首页。

在遵守适用的法律法规情况下，本报告亦可能由中信建投（国际）证券有限公司在香港提供。本报告作者所持香港证监会牌照的中央编号已披露在报告首页。

一般性声明

本报告由中信建投制作。发送本报告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承诺的基础，不因接收者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中信建投客户。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中信建投认为可靠的公开资料，但中信建投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观点、评估和预测仅反映本报告出具日该分析师的判断，该等观点、评估和预测可能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况下有所变更，亦有可能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或者采用不同分析方法而与中信建投其他部门、人员口头或书面表达的意见不同或相反。本报告所引证券或其他金融工具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报告中所含任何具有预测性质的内容皆基于相应的假设条件，而任何假设条件都可能随时发生变化并影响实际投资收益。中信建投不承诺、不保证本报告所含具有预测性质的内容必然得以实现。

本报告内容的全部或部分均不构成投资建议。本报告所包含的观点、建议并未考虑报告接收人在财务状况、投资目的、风险偏好等方面的具体情况，报告接收者应当独立评估本报告所含信息，基于自身投资目标、需求、市场机会、风险及其他因素自主做出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中信建投建议所有投资者应就任何潜在投资向其税务、会计或法律顾问咨询。不论报告接收者是否根据本报告做出投资决策，中信建投都不对该等投资决策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亦不以任何形式分享投资收益或者分担投资损失。中信建投不对使用本报告所产生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承担责任。

在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允许的范围内，中信建投可能持有并交易本报告中所提公司的股份或其他财产权益，也可能在过去12个月、目前或者将来为本报告中所提公司提供或者争取为其提供投资银行、做市交易、财务顾问或其他金融服务。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署名分析师的观点，分析师的薪酬无论过去、现在或未来都不会直接或间接与其所撰写报告中的具体观点相联系，分析师亦不会因撰写本报告而获取不当利益。

本报告为中信建投所有。未经中信建投事先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翻版、复制、发布或引用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亦不得从未经中信建投书面授权的任何机构、个人或其运营的媒体平台接收、翻版、复制或引用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版权所有，违者必究。

中信建投证券研究发展部

北京
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18层
电话：（8610） 56135088
联系人：李祉瑶
邮箱：lizhiyao@csc.com.cn

上海
上海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南塔2103室
电话：（8621） 6882-1600
联系人：翁起帆
邮箱：wengqifan@csc.com.cn

深圳
福田区福中三路与鹏程一路交汇处广电金融中心35楼
电话：（86755）8252-1369
联系人：曹莹
邮箱：caoying@csc.com.cn

中信建投（国际）

香港
中环交易广场2期18楼
电话：（852）3465-5600
联系人：刘泓麟
邮箱：charleneliu@csci.hk